

2020 年济南市槐荫区区级 “三公”经费决算

根据济南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经槐荫区财政局汇总，2020 年槐荫区区级决算部门，包括区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50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972 万元）减少 467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01 万元，主要是因疫情影响各单位出国（境）团组取消和出国人员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8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6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 2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00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公务接待，减少了相关支出。

注释与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据统计，2020 年区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0 个、0 人

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据统计，2020 年区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及专业用车共计 8 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77 辆。

3、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20 年区本级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326 批次、2805 人次。